

凤泉区九届人大
六次会议文件（12）

关于凤泉区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7 月 8 日在凤泉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六次会议上

凤泉区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区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凤泉区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士提出意见。

一、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面对极其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特别是前所未有的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在区委的正确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区政府团结带领全区人民，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按照区九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复的预算目标，坚定信心、攻坚克难，狠抓财政收入，从严安排支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1551 万元，占年初人大批准预算 41406 万元的 100.4%，同比增长 8.4%。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79988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2.5%，同比增长 25.5%。

（二）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2812 万元，占预算的 109.1%，同比增长 12.7%。

2020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72204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1.8%，同比增长 29.6%，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

一般公共管理与服务支出完成 7605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9.7%，同比增长 15.2%。

公共安全支出完成 3064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11.7%。

教育支出完成 12689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7.8%。

科学技术支出完成 391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78.5%，同比下降 46.7%，主要是因上级下达专项资金支出减少。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完成 1444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6.3%，同比增长 15.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11799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9.9%，同比增长 3.9%。

卫生健康支出完成 5799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同

比增长 25.1%，主要是因上级下达专项资金支出增加。

节能环保支出完成 7579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80.3%，同比增长 96.7%，主要是因上级下达专项资金支出增加。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完成 145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7%，同比下降 16.6%，主要是因上级下达专项资金支出减少。

农林水事务支出完成 4877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7.1%，同比增长 17.2%，主要是因上级下达水利专项资金支出增加。

（三）全区财政收支平衡情况

2020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1551 万元，上级补助资金收入 55022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521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10 万元，调入资金 1408 万元，上年结转 5743 万元，全年收入合计 109944 万元。

2020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79988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3628 万元，地方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718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45 万元，调出资金 130 万元，结转下年 12335 万元，全年支出合计 109944 万元。

2020 年，年终滚存结余 12335 万元，主要是因上级补助资金当年未支出，需结转下年。

（四）全区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区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3082 万元，上级补助资金收入 4552 万元，上年结转 1155 万元，调入资金 130 万元，全年收入合计 8919 万元。

2020 年，全区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3997 万元，调出资金 408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70 万元，结转下年 4244 万元，全

年支出合计 8919 万元。

2020 年，年终滚存结余 4244 万元。

（五）围绕预算执行所做的主要工作

1. 财政收入实现平稳增长，收入质量不断提高。

2020 年，正视疫情和减税降费政策的影响，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原则，充分利用涉税信息数据，强化薄弱环节管理，堵塞税收征管漏洞，加大收入征管力度，挖掘税收潜力，财政收入实现平稳增长，税占比超过 70%。

支出上，严格按照预算控制支出，最大限度控制临时追加预算。不断优化支出结构，合理安排支出，保证了民生投入的全面落实，保证了干部职工工资、津贴补贴正常发放，保证了机关正常运转。

2. 积极筹措资金，保障重点支出。

一是争取转移支付资金 47376 万元。二是全面规范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建立健全政府债务管理及风险预警机制。2020 年我区争取债券资金 5210 万元（含新增债券 1500 万元），主要用于偿还债务本金 3710 万元；交通部门 S229 辉原线辉县至新乡大召营段建设工程项目 1100 万元；郑济铁路项目 400 万元。

3. 着力改善民生，增进民生福祉。

主要落实清洁能源取暖资金 1716.95 万元；落实扶贫资金 1600 万元；建档立卡贫困户“一揽子”保险 59.27 万元，建档立卡贫困户防贫保险 28 万元；落实扶贫小额信贷贴息 56.14 万元；拨付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经费 29.76 万元；拨付畜

禽养殖场拆迁经费 20 万元；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725.81 万元；拨付农机购置补贴 72.402 万元；落实城乡居民社会养老资金 2450.688 万元；落实中小学校教育公用经费 1192.32 万元、义务教育均衡经费 100 万元；安排城乡低保金 519.83 万元；发放 80 岁以上老人生活补助 188 万元；发放再就业补贴 407 万元；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154.2 万元；发放特困供养资金 131.65 万元；落实职业年金 538 万元等。

4.深化财政改革，提高管理水平。

一是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细化部门预算编制方案，按照要求编制 2020 年—2022 年中期财政规划。二是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结合实际，不断完善财政体制，制定乡镇财政体制调整意见方案，对乡镇执行新的财政体制。三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建立财政、审计协同联动工作机制，发挥两个部门的职能作用和各自优势，对财政重点项目、部门整体支出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共同推进全面预算绩效管理，不断提高工作实效。四是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把“过紧日子”作为一项长期方针紧抓不放，努力压减一般性支出 350 万元，其中三公经费支出压减 88 万元，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压减 262 万元，把有限的资金用到保民生、保工资、保运转和保稳定上。五是开展存量资金专项清理整治活动，共清理上缴各类存量资金 970 万元，加快支出进度，减少存量资金规模，避免形成新的结转结余，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升依法理财水平。六是深入推进“互联网+政府采购”，积极

推进政府采购意向公开，规范采购人采购行为，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

各位代表，过去的2020年是“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回顾过去的五年，凤泉财政走过了一段不平凡的奋斗历程，财政改革发展工作也取得了新的成绩。与此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当前财政运行和预算管理工作还面临一些问题和挑战，主要是：宏观经济形势依旧复杂严峻，组织财政收入难度加大；可用财力增速放缓，硬性支出持续增长，收支矛盾依然突出；预算编制不够精细，预算执行不够规范，预算法治意识仍需持续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基础工作十分薄弱，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结合的不够紧密等。

二、2021年预算草案

2021年是建党100周年和“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关键之年。编制好2021年预算，对于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保持经济健康平稳运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一）中期财政规划的指导思想和编制原则

1. 中期财政规划的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上级重要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增强预算法治意识和中期财政规划理念；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加强财政预算管理，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优先

“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从严控制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强化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积极防范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落实资金责任，强化绩效考核，推进预算公开，不断提高预算资金绩效管理水平；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集中财力保障重点支出，促进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

2.中期财政规划编制原则：

（1）优先“三保”支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严格控制一般性项目支出，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统筹各项资金来源，优先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

（2）加强统筹，强化约束。坚持“无预算不支出”原则，严控预算追加，严格预算执行，年度预算批复后，无特殊情况，预算资金用途不得随意变更，强化预算约束，维护预算严肃性。推进建立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增强预算的合理性、真实性、科学性和有效性。坚持以一般公共预算为统揽，其它三本预算与之相衔接。

（3）讲求绩效、提高效益。强化绩效理念，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着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进一步完善“用钱必问效、无效必追责”的绩效管理激励约束机制。

（4）尽力而为，保障重点。收入预算安排实事求是、积极稳妥，充分考虑减税降费政策影响，与经济社会发展新情况相适应，与财政政策相衔接；支出预算安排区分轻重缓急、集中财力突出保障重点，加强重大项目财政可承受能力

评估，量入为出、尽力而为、收支平衡，确保财政可持续发展。

（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2021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主要安排情况：

2021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安排44667万元，比去年完成数41551万元增加3116万元，增长7.5%。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达到14124万元，比去年完成数12812万元增加1312万元。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预计测算情况：

区本级财力收入：预计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4124万元；三乡两办上解收入预计22211万元，上级补助收入预计46742万元(含上级提前下达资金19108万元，定额补助8330万元，土地收益19304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45万元，上年结余收入12335万元，上解上级支出13628万元，区本级可支配财力预计达到81929万元。

2021年区本级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安排81929万元，具体情况是：

1.人员经费支出安排29179万元(其中：全供人员经费26010万元，自筹人员经费3170万元)。

2.部门基本运转经费安排1314万元，其中：工会经费330万元。

3.民生及各项专项经费安排45925万元。

4.债务还本付息安排1661万元。

5.援疆资金安排50万元。

6. 专项化债资金 3000 万元。

7. 预留丧葬费抚恤金 500 万元。

8. 预备费安排 300 万元。

主要支出项目是：

1. 一般公共管理与服务支出 13824 万元，同比增长 54.6%，主要是上级补助往年结转指标支出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 394 万元，同比下降 85.5%，主要是检察院、法院上划省级管理造成同比下降；

3. 教育支出 15715 万元，同比增长 26.1%，主要是上级补助往年结转指标支出增加；

4. 科学技术支出 240 万元，同比下降 20%，主要是区配套科技专项经费减少造成同比下降；

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44 万元，同比下降 37.5%，主要是区配套专项经费减少造成同比下降；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53 万元，同比增长 33.4%，主要是上级补助往年结转指标支出增加；

7. 医疗卫生支出 6348 万元，同比增长 32.7%，主要是上级补助往年结转指标支出及新冠肺炎经费支出增加；

8. 节能环保支出 5255 万元，同比增长 695%，主要是上级补助往年结转指标支出增加；

9.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708 万元，同比增长 13.9%，主要是上级补助往年结转指标支出增加；

10. 农林水事务支出 6545 万元，同比增长 136%，主要是上级补助往年结转指标支出增加。

（三）基金预算安排

- 1.2021 年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5000 万元，其中：城市配套费收入 45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500 万元。
2. 提前告知上级转移支付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新财预〔2020〕494 号）3.06 万元。
3. 上年滚存结余 4244 万元。

4.2021 年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9247.06 万元。

（四）社保基金预算安排

1. 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8620 万元，其中：

-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5950 万元；
- (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670 万元。

2. 社保基金预算支出 8620 万元，其中：

-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5950 万元；
- (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670 万元。

3. 社保基金预算结余 0 万元。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1.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2000 万元，其中：企业利润收入 2000 万元。

2. 提前告知上级转移支付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新财预〔2020〕427 号）11.42 万元。

3. 上年滚存结余 11.42 万元。

4.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2022.83 万元。

三、2021 年工作措施

（一）加大收入征管，增强税收保障能力。努力发挥财

政职能，强化组织收入保障措施，始终把收入工作放到第一位，切实抓紧抓实。一是培植骨干税源大户，壮大财源建设。二是加强税收征管，运用综合治税“大数据”平台，采集、整理、分析、查找税收薄弱点，为税务部门加强征管提供支撑，提高征管效率。三是深入挖掘非税收入增长潜力，逐部门、逐单位排查国有资产、资源和资本收入情况，能够纳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非税收入全部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禁止非税收入体外循环。

(二) 统筹安排支出，保障重点工作。一是严格按照预算控制支出，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增强预算执行的刚性约束，严格保障“三保”支出。二是注重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压缩一般性支出，盘活财政沉淀资金，提高财政支出效率。三是加强国库调度管理，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加强国库库款管理，除用于保障“三保”、支持清理政府拖欠民营中小企业账款外，不得对下超调现金。四是认真落实暂付款项管理规定，及时清理收回对外借出款项。

(三) 深化财政体制改革，促进经济发展。以建立现代财政制度为目标，加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的配套衔接。结合我区实际情况，依据财政体制结算评估结果，进一步调整和完善区对乡财政管理体制，理顺区乡财政分配关系。区对乡财政管理体制的深化改革，将有效促全区均衡协调发展，不断强化基层公共服务保障能力，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进一步鼓励乡镇办主动发展经济，充分调动创收

积极性，为全区高质量发展提供财力保障。

（四）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把“过紧日子”要求作为预算管理长期坚持的基本方针，坚持量入为出、精打细算、节用裕民，严把预算支出关口。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从严控制“三公”经费预算，大力压减非急需非刚性项目，严格执行差旅、会议等经费标准。实施预算执行、预算评审、审计查出问题、绩效评价结果等与预算安排的挂钩机制，加强支出审核和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坚决杜绝铺张浪费行为，严禁建设形象工程、政绩工程。

（五）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完善工作机制。推进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紧密结合，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入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发挥预算绩效管理的引导作用，做实做细财政、审计协同联动机制。严格事前绩效评估，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做实绩效运行监控。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机制，健全共性项目和分行业分领域绩效指标体系，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标准化、科学化水平。

（六）强化地方政府债务管理，防范债务风险。加大地方政府债务管控力度，制定科学合理的债务偿还计划并及时偿还债务本息。强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加快债券支出进度，严格将专项债券与项目对应，优先保障在建工程项目建设和补短板，按规定将部分专项债券用于项目资本金，充分发挥债券资金使用效益。完善地方政府债务常态化监测和

风险评估预警机制，对政府债务实施全方位监控，确保监管不留死角，坚决制止违法违规和变相举债行为。积极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存量，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防范地方政府债务风险。

（七）严格执行同级人大决议。认真落实同级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预算决算决议，充分听取意见建议。严格履行预算调整程序，预算执行中出现预算调整事项，依法报同级人大或其常委会审查批准。准确向人大报告支出预算和政策情况，积极主动接受人大监督。

各位代表，2021年财政改革发展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区委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监督指导下，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决议，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努力推动我区适应新要求、融入新格局，为谱写新时代凤泉更加出彩绚丽篇章作出新贡献。